

附件 1

东林镇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行政机构 1 个(东林镇人民政府机关), 事业机构 4 个(分别是东林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东林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东林镇畜牧兽医站、东林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

镇党委的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二是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问题, 由镇政权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三是领导镇政权机关和群众组织, 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的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四是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五是按照干部管理权限, 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六是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计划生育工作。七是完成县委交办的工作任务。

镇政府的主要职能: 一是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 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 坚持依法行政, 推进政务公开, 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 提高、培育村民

委员会自治能力。二是促进发展、科学制订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三是维护稳定。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四是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火减灾工作，搞好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五是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六是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镇事业单位承担的公益性职能主要包括：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宣传咨询、人员培训和药具发放；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产品、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的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公共信息和

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乡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劳务输出和就业管理服务；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的建设、运行、维护和节目的安全播出；制定年度农村公益性文化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体育活动和宣传教育活动；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人员概况

东林镇行政编制 24 人、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15 人，合计 41 人编制。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实有人员行政 19 人、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17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1078.59 万元，2020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00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收入 76.63 万元，增加比例为 7.65%。2021 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8.59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1078.59 万元，2020 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100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支出 76.63 万元，增加比例为 7.65%。2021 年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8.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1.33 万元，项目支出 424.32 万元，涉及项目 18 个。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1. 预决算编制情况。

2021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8.59万元、2021年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8.59万元，收支相等。预算编制质量较好

2. 执行管理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中央“厉行节约、零基预算”原则，行政运转预算要求严格“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重点、优结构、防风险”保障了机关的正常运转，各预算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情况总体较好。“三公”经费支出控制在年初预算支出范围内。

(1) 具体支出情况：

1. 工资福利支出 598.84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76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12 万元；
4. 资本性支出 10.92 万元。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6.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5.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实际支出 4.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比预算减少 1.8 万元。

(2) 财务管理情况。

1. 制度建立情况

我镇按照要求建立健全了财政所人员岗位制度、公务卡报账制度、支农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定期财产清理制度等；完善财政监督管理制度，做到环环有监督、节节操作透明；加大保密制度实施力度，确保财政工作稳定和谐；创新财政信息化管理制度，加大财政信息材料安全性保障。

2. 会计核算和账务管理情况

日常账务处理做到及时、准确，日清月结，及时归档；在财政拨款和补贴账务处理上，严格按照规定程序，专款专用；按规定支付“三公”经费；充分利用公务卡改革做好规范账务处理这一文章等。全面按照上级文件、会议要求，规范财政账务处理工作。

3. 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我镇所有物资采购及工程实施，都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进行实施。

4. 健全和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二) 项目预算管理

2021年共有18个预算项目。主要有村组（社区）干部报酬，2021年预算168.53万元，实际支出135.89万元，节约支出32.63万元，保证了村社干部工资；基层组织活动和农村公共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50万元，实际支出36.1万元，节约支出13.9万元，保证了农村公共运行费用。

(三) 结果应用情况

1. 整体绩效:

- (1) 狠抓疫情防控，保障复工复产
- (2) 立足重点项目，完善基础设施
- (3) 加快乡村振兴，抓实农村建设
- (4) 打好“三大”攻坚，保障安居乐业
- (5) 抓好社会治理，稳定和谐大局
- (6) 保障改善民生，提升幸福指数

2.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我镇在各项经费收付中，严格按照预算要求进行实施，总体情况较好。

（二）存在问题

（1）机关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时在历年基础上调减了5%，而实际支出比历年增加（如办公费、报刊费逐年在增加，绿化、河堤保洁相应增加了支出）。

（2）在年初预算时，只是对基本运转为民生版块做了保障，对于一些突发性和临时性工作预算做的还不到位。

（三）改进建议

（1）机关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时在历年基础上不能调减，而应相应增加预算。

（2）加强各项调研，增强对未发生事项的预见性，使预算做的更细化。

井研县东林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10日